

证券代码：301106

证券简称：骏成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3

江苏骏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恢复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审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骏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方式购买徐锁璋、姚伟芳、徐艺萌和丹阳精易至诚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所持江苏新通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375.0000 万股股份（占该公司截至目前总股本的 75%）（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江苏骏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4）64 号）。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收到深交所通知，因公司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财务资料已过有效期需要补充提交，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深交所对公司本次交易中止审核。

截至目前，公司已将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财务数据更新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并完成申请文件更新补充工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向深交所提交了恢复审核的申请。

公司本次交易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能否通过审核、取得注册，以及最终通过审核、取得注册的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骏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